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教師轉科改聘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單 位	
本校到職日期	年 月 日		
申 請 事 由			
現 聘 科 別 及 聘 期	科別：_____科。(檢附教師證書及聘書影本) 聘期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		
擬申請改聘 (轉科)科別	科別：_____科。(檢附教師證書) 教師證書字號：		
現 任 科 別 任 教 年 資	年 月		
申 請 人		單 位 主 管	
原屬科別教學 研究會召集人	原任教科教學研究會決議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意見：		
擬轉入科別教 學研究會召集 人	擬轉任科教學研究會決議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意見：		
教 務 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改聘(轉科)科別尚有缺額可供專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改聘(轉科)科別已無缺額可供專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試教或公開觀課。		
人 事 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轉入該科合格教師資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具轉入該科合格教師資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提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。		
校 長 批 示			

附註：

- 一、在本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者，且具申請轉入科別(目)合格教師資格者始能申請轉科改聘。
- 二、學年度轉科改聘申請應於1月底前提出，逾期不予審議。